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報



8月16日 1957年第35号 (总号: 108) 1954年創刊

## 目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毛泽东祝賀哈比布·布尔吉巴当选为突尼斯共和国总统的电文	(735)
外交部部长周恩来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宣布承认突尼斯共和国致突尼斯共和国外交部部长莫卡德姆的电文	(735)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匈牙利人民共和国1957年交换货物和付款协定	(736)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匈牙利人民共和国科学和技术合作联合委员会会议公报	(738)
国务院关于农业税夏征工作問題的通知	(739)
国务院关于各级人民委员会应即設立物价委员会的通知	(740)
农垦部、公安部、食品工业部、粮食部、农业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防除棉花越冬红铃虫的通知	(741)
卫生部关于加强基层卫生组织领导的指示	(743)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毛泽东 祝贺哈比布·布尔吉巴当选为 突尼斯共和国总统的电文

突尼斯共和国哈比布·布尔吉巴总统阁下：

欣闻突尼斯共和国成立和阁下当选为突尼斯共和国总统，我谨代表中国人民并且以我个人的名义向阁下和突尼斯人民表示衷心的祝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毛泽东

1957年8月2日于北京

# 外交部部长周恩来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宣布承认突尼斯共和国致突尼斯共和国 外交部部长莫卡德姆的电文

突尼斯共和国外交部长莫卡德姆阁下：

我荣幸地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通知阁下，中华人民共和国已正式决定承认突尼斯共和国。祝突尼斯共和国繁荣和突尼斯人民幸福，祝我们两国之间的友好关系获得进一步的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长 周恩来

1957年8月2日于北京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匈牙利人民共和国 1957年交换货物和付款协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工农革命政府，为发展两国间的贸易关系，互相协助两国的经济建设，以加强两国间的友好合作，现缔结本协定，条文如下：

第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匈牙利人民共和国间的货物交换，都应依照本协定所附的1957年第一号货物表（中国的出口货）和1957年第二号货物表（匈牙利的出口货）<sup>①</sup>办理。该两货物表为本协定的组成部分。双方应保証完成上述货物表所列货物的供应。

第二条 本协定第一条所规定的货物交换和同货物交换有关的各种事项，都应根据两国政府对外贸易部所签订的交货共同条件议定书和两国政府对外贸易部所属对外贸易机构所签订的合同办理。

上述合同应于本协定签字后两个月内订立。

第三条 本协定第一条所规定的货物表，经双方同意，可以变更或扩充，并可以在货物表外另行订立合同。

第四条 依照本协定第二条和第三条的规定所订立的合同，货物价格以卢布为计算单位，  
且卖方按照下列原则确定：  
且买方

(一) 1957年双方所交换的货物，在1956年或1956年以前已订有合同者，其价格按照双方最后所订合同中相同货物的价格确定。

(二) 1957年双方所交换的货物，同1956年或1956年以前所订合同中货物无相同，但有类似者时，其价格应参照双方最后所订合同中类似货物的价格商定。

(三) 1957年双方所交换的货物，同1956年或1956年以前所订合同中货物，既

<sup>①</sup>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输往匈牙利人民共和国货物总表和1957年匈牙利人民共和国输往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总表略。

無相同又無类似者时，其价格應該參照195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或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同苏联或欧洲人民民主国家，在相等于中、匈兩国間交換貨物的价格基础上，所訂合同中相同貨物或类似貨物的价格确定。

(四) 1957年双方交換的貨物，如在上述(一)、(二)、(三)三款范围以外的，則应參照1950年十月份世界市場價格商定。

(五) 1957年双方所交換的貨物中，个别貨物的价格，虽已有上述第一款至第三款所述的价格为根据，但此項合同價格同1950年十月份世界市場價格不符时，經一方要求調整，并提出具体價格和理由，双方應該協商調整。

第五条 依照本协定簽訂的合同，貨物的交付按照以下办法办理：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出口貨，在双方所訂合同中規定的中国海口倉面上交貨，或中苏国境或中蒙国境卖方到达車輛上交貨，或中国飞机场飞机上交貨，或中国邮局交貨。

(二) 匈牙利人民共和国的出口貨，在双方所訂合同中規定的欧洲人民民主國家海口倉面上交貨，或匈苏国境卖方到达車輛上交貨，或匈牙利飞机场飞机上交貨，或匈牙利邮局交貨。

第六条 双方依照本协定交換貨物的价款，垫付运费、保險費、劳务費和其他費用的支付和清算，在中国方面，由中国人民銀行，在匈牙利方面，由匈牙利国家銀行辦理。为此目的，双方銀行应互相开立下列特別無息無費盧布賬戶：

(一) 1957年第一貿易清算賬戶，即〔甲盧布清算賬戶〕，用以支付双方按照本协定交換貨物的价款。

(二) 1957年第二貿易清算賬戶，即〔乙盧布清算賬戶〕，用以支付同双方交換貨物有关的从屬費用（运费、劳务費、保險費等）和双方国家銀行同意的貿易性的其他費用。

(三) 1957年非貿易性清算賬戶，即〔丙盧布清算賬戶〕，用以支付不屬上述(一)、(二)兩款所指的甲、乙清算賬戶的非貿易性費用。

任何一方國家銀行，当接到1957年交貨共同条件和合同中所規定的單据后，不論对方銀行賬戶內有無存款，应即照付。

关于付款具体办法，应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匈牙利人民共和国1957年对外贸易机构交货共同条件议定书或合同内规定。详细手续，在中国人民银行和匈牙利国家银行间的协定内规定。本协定在有效期满后，上述双方银行对于为履行本协定有效期内所订合同的付款，仍应继续办理。

**第七条** 为共同监督和考核本协定的执行情况，双方应该委派代表，每年会谈一次，以便提出有关交换货物、支付平衡、扩充货物表和其他问题的建议。

**第八条** 在本协定内所规定的货物交换和付款的最后结算日期为1957年12月31日，双方国家银行至迟须在1958年二月底前将最后结算差额核对一致，并自动转入1958年协定的甲账户，在该年度进出口贸易额内予以平衡。

**第九条** 根据本协定签订的合同，除成套设备合同继续交货外，自1958年3月1日起失效，未履行的合同，如经双方对外贸易机构同意，可以继续交货，作为1958年度订货处理。

**第十条** 本协定的有效期限，自1957年1月1日起至1957年12月31日终止。

根据两国政府的願望，在本协定有效期满前，双方应即进行商討关于下年度的协定事宜。本协定于1957年6月8日在布达佩斯签订，共两份，每份都用中、匈、俄三种文字写成，三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如果对于条文的解释有分歧时，以俄文本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全权代表 孔原（签字）

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工农革命政府全权代表 德洛帕·古斯达夫（签字）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匈牙利人民共和国 科学和技术合作联合委员会会报

中匈科学和技术合作联合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7月8日在北京举行，并于8月3日签订了会议议定书，宣告闭幕。

在这一届会议上，双方委员们听取并通过了委员会上届会议的决议执行情况报告，同时为了进一步发展中匈两国间的科学技术合作，双方曾就两国的部属科学研究所建立

直接联系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并作出相应的决议。

根据本届会议议定书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将供给匈牙利人民共和国造纸、油漆制造、墨汁墨块、润滑油、水库土石、桥梁打椿等方面的有关技术资料和设计资料。

此外，中方还将接待匈牙利专家来中国进行煤炭工业、药用植物的栽培与加工和兽医卫生事业的考察。

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将供给中华人民共和国广播器材、电缆制造、氧化铅、锌选矿以及农业、卫生、煤炭、地质和汽车拖拉机等方面的有关资料。

会议期间，匈方代表团的委员、专家分别和中国有关部门的负责人和专家就两国的科技合作问题广泛地交换了意见。

会议期间，匈方代表团还访问了北京、上海、哈尔滨、长春、沈阳、鞍山等城市。

会议是在非常热忱、友好的气氛中进行的，通过这次会议，两国的科学技术合作事业又向前迈进了一步。

1957年8月3日

## 国务院关于农业税夏征工作问题的通知

1957年8月1日

目前，在部分地区的农业税夏征工作中，发现有片面强调社员利益、轻视国家税收的偏向。据江苏省财政厅对2,414个农业社的检查，其中有307个社（占12.7%）的夏收全部分光，对于应交国家的公粮颗粒未留；有513个社（占21.3%）没有留足应交的公粮。另据财政部在安徽、河南等八个省的了解，也发现类似情况。有的地区先留口粮后交公粮；有的灾区减征、缓征公粮过多；甚至收成较好的地区，也有大量减征、缓征公粮的现象。以上情况，如不改正，势必影响夏征公粮任务的完成和对国家财政预算的保证。为此，特提出如下意见，请予注意：

一、夏粮分配应该首先保证国家公粮征收任务的完成，某些地区先留口粮然后交公粮的办法，是不对的。

二、适当地安排农業稅夏征和秋征的比例。夏征稅額占全年稅額的比例，大体應該根据夏季收入占全年收入的比例，并且参照往年实际征收情况确定。在夏粮商品性較大的地区，群众为了調剂吃粮品种又願意多交夏粮少交秋粮的，夏征稅額的比例，可以酌情提高。某些地区原定夏征比例确实过高的，也可以适当降低，留至秋季再予征收。

三、缺粮社（戶）和粮食仅够自給的社（戶），應該照章交納农業稅。交粮食有困难的，可以交納代金。

四、对受灾地区，應該認真核实灾情，进行合理减免。必須反对虛报灾情、多減稅額的偏向。同时也要防止应減不減、应免不免的偏向。对于社会减免，一般应根据农業合作社困难戶的多少，分別不同情况，适当减免。沒有困难戶或困难戶極少的，可以不減。

## 国务院关于各级人民委员会应即設立 物价委员会的通知

1957年8月6日

全国解放以来，国家为了加强市場物价的管理，曾委托商業部統一負責管理市場物价；在对私营商業全面改造期中，为了安排私商，又曾决定实行城乡分管，由商業部和供銷合作社分別管理城乡市場物价。这种情况，到1956年夏季以后，由于商業部門划分为六个部以及国营商業下伸到农村市場，全国城乡市場物价，單独由商業部或供銷合作社統一管理，已有困难。因此在市場物价方面，發生了一些不利的影响。近几个月来，国家曾有計劃地調整了几种主要农产品的購、銷价格和几种工業品的銷售价格，这是有計劃的提价。但是自从去年下半年以来，很多地区也發生了自發地提高农副产品、手工业品和工業品价格的現象。其中有些产品价格上涨是适当的，但有些产品提价是不适当的；另外还有些产品改換規格、另立牌号或降低質量造成变象的提价，引起了社会上一部分人对市場物价的不安情緒，这是必須加以注意的。

为了加強和統一領導市場物价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省轄市、县及相当于县的鎮，需要設立在党委和人民委員會领导下的物价委員會，由省長或副省長、市長或

副市長、縣長或副縣長直接領導，吸收有關方面的人員參加，並應在不增加編制人員的條件下，從工商業務部門抽調必要的少數干部，設立辦事機構，處理具體工作。至於組織形式，由各地根據情況決定。

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物價委員會成立以後，關於中央同省、自治區、直轄市物價工作的分工和對物價的審批工作，暫作以下規定：

一、農副產品中統購和統一收購物資的收購價格和銷售價格由中央管理審批工作，調整這兩類商品價格，由各主管業務部提出方案，報經國務院批准執行。在某些非集中產區的基層市場，委托地方政府根據中央規定的差價和比價原則，制定收購價和銷售價。

二、農副產品中小土產（即第三類物資）的價格，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根據地方具體情況加以掌握。國務院對全國小土產的價格水平，每年規定一次。

三、工業品和手工業品中若干種主要商品和主要市場的銷售價格，由中央掌握；其他市場以及次要商品的銷售價格，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根據中央原來規定的物價管理分工原則，和1956年12月國務院五辦會議紀要關於調整工業品價格的規定，加以掌握。工業品的出厂價格和商業部門對手工業品的收購價格的作價原則，都維持現狀，暫不變動。待改進工業和商業體制以及改變工商關係問題決定以後，再作相應的改變。

國務院決定今后每年舉行一次全國物價會議。今年下半年準備召開一次物價會議，會議內容和時間，另行通知。

## 農垦部、公安部、食品工業部、糧食部、 農業部、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關於防除 棉花越冬紅鈴蟲的通知

1957年8月5日

去冬今春防除越冬紅鈴蟲有很大的成績。各省都設立了大面積示範區，據七個省統計，建立了30個示範縣。一般地區也有很多單位防除較好。陝西省檢查涇陽、大荔等20

个县市，其中有九个县市成立了專門的防虫組織，四个县在收花盛期开展了防除运动；山东省各个轧花厂、保种厂、国营农場及大部分收花站成立了越冬紅鈴虫防除小組，固定專人負責；湖北省黄梅县及陕西省藍田县許多农業生产合作社在村外搭席棚貯放籽棉。但总的看来，防除工作开展很不平衡，有些單位沒有进行或进行不徹底。主要原因是：不少地区只作了一般布置，沒有具体安排；宣傳不够深入，技术指导也不够；有些單位防治經費沒有及时解决等。今年是执行全国农業發展綱要（草案）第十八条規定7—12年消灭棉花紅鈴虫为害的第二年，努力做好今冬明春越冬紅鈴虫的防除工作，將為第二个五年計劃內消灭棉花紅鈴虫打下基础。

一、防除越冬紅鈴虫是有关各部門的共同任务。各省农業部門应召集有关部门，結合第二个五年計劃，制定或修訂本省的消灭棉花紅鈴虫的规划；确定今冬明春的計劃，及时布署。在收花前，做好宣傳、訓練、藥械等准备工作，收花时开展群众性的防除运动。

（一）国营农場、农業試驗研究單位所屬农場应掌握晒花、貯花、枯鈴、棉种等四个环节，全面系統地进行防除，要求徹底消灭爬出和潛伏的越冬紅鈴虫。

棉花收購、加工單位因大量貯放棉花产品，形成紅鈴虫安全过冬的主要場所。要求轧花厂、收花站等單位在已有的防除基础上，全面开展防除，并进一步提高防除的質量。对堆花場、車間、倉庫爬散的紅鈴虫和花渣、雜質內的紅鈴虫，做到基本消灭。榨油厂、棉籽倉庫以往防除基础較差，除要求全面进行清扫工作外，应积极創造防除經驗，为今后全面开展防除工作創造条件。

以上这些国营企業單位，不但要做好本單位的防除工作，扩大影响，起到示范带头作用，并在当地政府統一领导下，有条件的單位应协助开展群众的防治工作。

（二）农業生产合作社是防除紅鈴虫的重点，必須加強領導。有条件的农業生产合作社应以全社或生产队的范围，集中进行晒花和貯花，并要求集中力量，消灭晒花、貯花时爬出的紅鈴虫，結合处理枯鈴和棉种。条件較差的农業生产合作社以生产組为單位，集中晒花、貯花，爭取籽棉不进社員住房，以免紅鈴虫分散过冬；并积极开展晒花、貯花时的防除工作。

二、各省应积极开展宣傳、訓練工作。省农業厅統一編印宣傳資料，分發到棉区基層防治單位。并联合有关部门召开防除越冬紅鈴虫座谈会，总结交流經驗，研究防除計

划。專、县应举办防除越冬紅鈴虫技术短期訓練班，要求每一个防除單位至少有一人能掌握防除技术。

棉区农業技术推广站在收花季节，要深入农業社、收花站、轧花厂等防除單位，进行技术指导。

三、棉种熏蒸是消灭紅鈴虫为害的綜合防治有效措施之一，但过去有些地区單純依賴熏蒸，放松了晒花、貯花等主要防除环节，今后必須糾正。

从有紅鈴虫的地区向新發展棉区及有虫区的省間調运棉种，和良种轧花厂、供銷合作部門所保良种，都必須进行熏蒸。对农業生产合作社自留种的熏蒸，必須在已有熏蒸基础和晒花、貯花等环节防除較全面徹底的基础上，根据各地不同条件，稳步开展这一工作。

四、为了培养大面积徹底防除棉花紅鈴虫的典型，各省示范区要加强领导，并确定全省重点示范县，切实做出显著成效，組織參觀，扩大影响。在各省的示范县中，确定辽宁省盖平，河北省南宮，河南省新乡（包括获嘉）、安陽，山东省夏津、高密，山西省解虞，湖北省黃梅，江苏省大丰等县做为全国示范区。要求以上各县的防除計劃、开展情况等除报省外，并上报农業部和中华全国供銷合作总社。

五、根据去年联合通知，防除越冬紅鈴虫的經費由各單位自行負担。省級有关部门应明确规定本部門編列預算、核銷办法和手續，下达到县或直屬單位。供銷合作部門代农業部門所保良种的熏蒸費用，加入成本內核算，其剩余棉种的熏蒸費由省农業厅負担，各省提出保种計劃时，估計可能剩余量和熏蒸費，列入保种經費預算，以备報銷。

防除越冬紅鈴虫的工作，是关系增产棉花改善国民經濟的重要問題，有关部门不容忽視。文件接到后，立即討論布置。省級各部門应抽調干部組成聯合檢查組，到县及基層單位檢查推动。工作布置后及工作进行中，希不断將情况分別上报。

## 衛生部关于加强基層衛生組織領導的指示

1957年8月7日

随着农業、资本主义工商業、手工業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全国基層衛生組織

也有了很大發展和變化，同時也存在着很多問題。

目前基層衛生組織是建立在鄉、鎮、街道、工礦、企業、農業社、機關、學校等單位的衛生機構，一般擔負着醫療預防、衛生防疫、婦幼保健等工作。在農村有區衛生所、婦幼保健站、接生站、鄉衛生所、聯合診所、保健站（衛生站，下同）等；在城市則為門診部、聯合診所、婦幼保健站、礦保健站等。按性質劃分，有國家舉辦的和群眾舉辦的，其中數目最多、力量較大的是群眾性衛生機構。群眾性衛生機構基本上有以下兩種：一、個體開業醫生自願組織起來的聯合診所、鄉衛生所；1956年以來城鄉聯合診所、鄉衛生所有了很迅速的發展，據統計全國已有五萬所以上。二、農業社舉辦的保健站，在某些農業合作化發展較早的地區建立的較多，目前約有一萬余個。此外，基層衛生力量還有個體開業醫生、藥店坐堂醫生和兼務農業的醫生，全國約有二十余萬人，以及大量不脫產的紅十字會基層組織、農業社衛生室、接生站、接生員、衛生員、保育員。

關於基層衛生組織的安排，在衛生部門中是一個長時期未能解決的問題。主要是由於思想上對群眾性衛生機構的作用認識不足，忽視對現有的幾十萬社會上的醫藥衛生人員力量的安排、使用和培養提高。如有的對聯合診所的性質和優越性認識不足，重視不夠，忽視它的作用，否認它的社會主義性質，有的想由國家接辦，有的錯誤地將聯合診所和私營藥鋪合併，把醫生和資本家一樣地實行社會主義改造。有的對統籌安排、合理部署貫徹的不够妥當，違犯自願原則，盲目地把個體開業醫生普遍組織起來，形成機構重疊，甚至有的把大量的半農半醫的醫生也組織起來，以致聯合診所、保健站組織過大，冗員過多，既不便于群眾就近就醫，也影響了醫生業務的開展。有的衛生行政部門不是根據聯合診所的特點進行領導，而是採取和公立機構一樣的管理，強調正規化，在經濟生活和內部管理上，加以不應有的限制和干涉。

為了進一步發揮基層衛生力量的作用，對於國家舉辦的、群眾性質的基層衛生組織和個體開業醫生必須統籌安排，密切結合，使之各得其所，尤應貫徹群眾路線，充分依靠群眾力量。各地可在這一總的原則下，因地制宜，採取適當措施，加強基層衛生組織的領導，並應着重解決以下幾個問題。

（一）進一步明確基層衛生組織的性質、任務、組織形式和領導關係：

基層衛生組織按其性質來分，有國家舉辦的和群眾舉辦的兩大類。

基層衛生組織擔負醫療預防、衛生防疫、婦幼衛生、衛生宣傳教育等工作，一般是在行政基層單位或在生產企業單位、事業單位中組織起來的衛生組織。

在城市的基層衛生組織形式為街道衛生所、門診部、聯合診所、聯合婦幼保健站、婦幼保健站，受區人民委員會或街道辦事處領導；生產企業、事業單位和機關、學校的，行政上受各該主管單位領導，技術上受區（或市）醫療衛生機構指導。

在鄉村則為鄉、鎮衛生所、聯合診所、農業社保健站。鄉、鎮衛生所、聯合診所受鄉、鎮人民委員會領導，農業社保健站受農業社領導，技術業務上受區衛生所或縣級醫療衛生機構指導。

中國紅十字會基層組織的主要任務是動員和組織會員群眾學習衛生知識，參加愛國衛生活動和從事群眾性的緊急救護工作，並根據需要和可能的條件協助醫療預防和衛生防疫機構進行預防和防疫工作，並成為衛生部門聯繫群眾和開展群眾衛生工作的助手。各級衛生部門應對基層紅十字會的工作予以指導和支持，以便發揮其橋梁和助手作用。

基層衛生組織主要是根據經濟建設的發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依靠群眾的力量，結合群眾的經驗和創造，逐步健全與鞏固。應當鼓勵人民群眾自願地舉辦群眾性衛生事業，貫徹有利生產、民主管理、勤儉辦事業的原則。群眾性的基層衛生組織不應過大和過於集中，組織形式和工作方法可因地制宜，多種多樣，不必強求一致，由當地黨政領導確定。

對待群眾性衛生機構的領導應當貫徹群眾路線的原則。目前有些地區採取通過衛生工作者協會等群眾自己的組織進行領導和管理是可行的辦法。同時，亦可定期地召開醫務人員的代表會或聯合診所的代表會，衛生行政部門可通過代表會實現對他們的幫助和領導。

## （二）整頓基層衛生組織必須有正確的認識和堅持正確的政策：

第一、關於聯合診所早在1955年全國文教工作會議上已經肯定，聯合診所是由獨立腦力勞動的醫務人員自願組織起來的合作社性質的社會福利事業。聯合診所是從群眾中產生，密切聯繫群眾，不僅在治療疾病，而且在預防疾病，指導群眾性的衛生工作方面，都起了重大作用。診所醫生分工合作，互相學習，便於提高政治和技術水平，發揮

其工作积极性，也可以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医疗卫生工作。它是我国城乡基层卫生组织中的一种重要组织形式，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卫生福利机构，国家不应接办。卫生机关应切实加强其领导，今年则着重进行整顿巩固工作，使它能更好地起到群众性卫生机构的作用。有的地区把联合诊所和私营药铺合并进行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者，有的地区将联合诊所和区卫生所合并，改称为地段医院者，有的地区将联合诊所和公私合营药店合并者，都可以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和医务人员的自愿，进行妥善处理。目前有的地区实行了大联合的办法，应适当整顿和总结经验。农村中的联合诊所，尤应根据农村的特点进行组织，不应把半农半医的医生，盲目地号召参加联合诊所。

正确地解决联合诊所成员的报酬和待遇：联合诊所实行看病收费，参加预防注射、体格检查，为筑路、修堤等人员进行医疗卫生工作，应由有关部门给予合理的报酬。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协助他们制定适当的诊费和药费的标准。联合诊所可设配药师，并根据政府规定免征工商营业税。联合诊所的收入应当首先用于成员的工薪开支，不应当在工薪无法保证，不能维持生活的情况下，积累公积金。联合诊所成员的工薪，应当根据技术水平，业务能力确定，通过诊所成员充分酝酿，逐步克服目前不少地区工资待遇上的平均主义现象；另一方面也要防止对工资福利要求过高过急，脱离群众的倾向。

加强联合诊所的政治思想教育和业务技术的领导：首先注意培养联合诊所的领导骨干，必须从实际工作中逐步锻炼和由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对联合诊所的负责人加以分批分期的训练，使之具有一定的政治思想水平和业务领导水平。贯彻勤俭办所、民主办所的精神，在业务管理、业务学习、生活、经济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制度。在加强技术指导方面，可采取短期训练班轮训、函授、临床进修、定期学术讲习报告、病例讨论等方法，提高其技术水平。并注意调整负责骨干与卫生人员之间、联合诊所与其他卫生机构之间的关系，促进他们的团结。

加强联合诊所的药材供应。供销合作社应尽量供应联合诊所的药材需要。同时应当改进农村其他卫生组织的药材供应工作。

根据以上精神，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有计划有步骤地对联合诊所进行整顿巩固工作。

第二、农业社举办的保健站，是农业社的卫生福利事业机构，也是农村基层卫生组

織之一。县、区級衛生机关应加强其業務技术領導，提高工作質量。保健站应根据农業社的經濟条件、医生的自願和农民的要求进行組織。目前对現有的保健站，应适当进行整頓巩固工作，使之更好地为农業生产服务，随着农業社的巩固和发展，在需要与可能的原则下，稳步地發展。

(三) 个体开業医生是独立腦力劳动者，根据我国医务工作者的特点和具体情况，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設中不可缺少的力量。个体开業行医的方式今后長时期內存在，要充分發揮他們的作用，尊重他們行医和取得报酬的習慣，当然也要防止由于充分發揮个体开業医生的作用，对他们加以适当的安排，而忽視聯合診所优越性的現象發生。

(四) 整頓区衛生所：全国現有区衛生所一万三千余所，几年来在防治疾病，开展群众性衛生工作中起了一定的作用。但一般是質量偏低，亦应加以整頓，充实力量，提高其工作質量，使之逐步地有重点地培养成为地区的基層衛生組織的技术指导中心。凡撤区并乡的地区，可將区衛生所改为乡衛生所，或根据当地情况适当加以調整。有条件的地区，可根据群众的需要，人力物力和地區条件，有重点地逐步發展为設有簡易床位的农村医院，以加强当地基層衛生組織的技术指导和进一步滿足群众的需要。一般地区尚未建立区衛生所的，可加强当地的聯合診所，發揮其更大的作用。山区、老区、少数民族地区医藥缺乏，組織群众性衛生机构有困难，国家可有計劃地建立医疗衛生机构。

(五) 为了加强对基層衛生組織的技术指导及便利群众医疗保健，必須整頓提高县級衛生机构。应逐步充实高級技术人员，組織省、專、市医院对县级衛生机构实行技术指导。同时，应切实貫徹勤儉办院的原則，以減輕群众負担。

县衛生院內部除医疗部分外，应設置衛生防疫股和妇幼衛生股，明确其工作任务，并确定其編制和經費；县衛生院各个部分应当在統一領導下明确分工，互相支援。去年以来，有些地区已經把衛生院的衛生防疫股划出，成立了县衛生防疫站，应当很好地进行整頓提高，創造經驗。至于县级衛生机构的發展，是否把医疗、衛生防疫、妇幼衛生各項業務分別單独建立專業機構，目前尚缺乏經驗，不宜强求一致，各地可根据当地具体条件妥善办理。

对于各种專業防治机构，也应当进行整頓，克服机构分散，不能充分發揮現有技术力量的現象。各省可以集中力量設立一个綜合的地方病或寄生虫病防治机构，負責本省

各种地方病或寄生虫病的防治工作。傳染病（如鼠疫、麻風、性病、結核等）严重的省份，已經成立的專業防治機構，應进行整頓和充實人員，提高質量，以使其确实起到專業技术指导作用。

以上希遵照执行。

---

中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务 院 公 报

1957年第35号(总号：108)  
1957年8月16日出版

編輯·出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秘书厅  
發 行：邮 电 部 北 京 邮 局

\*  
1957年8月第1次印刷：1—41,050册  
全年定价：4.5元